

美的哲学



美学袖珍丛书

叶秀山 著

美学袖珍丛书

美的哲学

叶秀山 著

人民出版社

美学袖珍丛书

美的哲学

MEI DE ZHEXUE

叶秀山 著

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文字六〇三印刷厂印刷

787×960 毫米 32 开本 6.875 印张 113,000 字

1991年9月第1版 1991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5,000

ISBN 7-01-000 821-3/B·72 定价 2.50 元

美学袖珍丛书

前言

叶 秀 山

这套美学小丛书的实际提出是比较偶然的，记得是在一次旅途中与老友田士章同志谈起而后得到人民出版社的赞同，就做了起来；但这套书的立意却不是偶然的。前几年，美学曾很热了一阵子，除各种专著外，也出了一些丛书，但涉及各艺术部门美学的丛书却没有。而我自己虽是搞哲学的，但总觉得美学是不能离开各具体艺术部门和具体学科的，对美学的兴趣是和对艺术的兴趣不可分的，所以一直感到需要做这方面的工作。这个想法既已得到出版部门的支持，遂使这套丛书的设想变为现实。

书是为读者写的，这套丛书主要是为青年读者写的。也就是说，本丛书并不是专业性很强的专著，每一本部头也不很大，但却一点也不能降低这套书的学术水平。

我们很容易地想到以“深入浅出”四个字来设想对这套书的要求。然而，随着时日的增长，我们都越来越体会到“深入浅出”的难度。只有在相当“深入”之后，才能真的“浅出”；在“深入”基础

上的“浅出”，才是真的“通俗”，而不是“浅薄”和“庸俗”。所以“浅出”的作品，当是很见功力的作品。

在设想这套丛书时，我们曾把“深入浅出”具体化为四句话：“材料可靠，观点新颖，说理清楚，行文流畅”，而最主要的是“材料可靠”和“观点新颖”这两条。我个人体会，就科研工作言，特别是对人文科学的研究工作言，主要有两方面的工夫：一方面要确切地知道所研究课题“别人”是怎样“说”的，另一方面是你自己对这个课题打算怎样“说”；而你自己的“说”法，总是要在了解了许多“别人”的“说”法之后，才产生出来的。写书当有自己的“新”意，但“新”意是在“重新”思考“别人”的“意见”基础上出来的，这样“说”出来的“新”“意”，才“言之有据”。所以，对“作者”来说，大量的工作还在了解“别人”的“意思”，占有大量的“材料”，使自己的意思从对这些“材料”的分析、运用、批评中自然显现出来，或在“说”自己的“意思”时，已蕴含了对“别人”的“意思”的分析、运用和批评。这样，一本书要有可靠的材料，是基础性的要求。

当然，对这些材料的运用，要体现出作者的独特性、创造性来，而不是“人云亦云”，更不是材料、引文的堆砌。“材料”是经过作者“重新思考过”的

“材料”，“观点”是有“材料”作“根据”的“观点”。这似乎就是我们常说的“知识性”与“思想性”的统一。这个“统一”的意思是指：“知识”是“有思想的”“知识”，“思想”是“有知识的”“思想”；“知识”是经过“思考”、消化了的“知识”，“思想”是有根有据、言之成理的“思想”。

青年人有很强的求知欲，好学习，好发问，这是很可贵的品质。青年人记忆力强，思考力也强，一定要把它们很好地协调、运用起来。“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当是经验之谈。多学习，多动脑筋，不断使自己的思想受到训练，同时也使自己的知识保持着生命力，这是我们和青年人都要努力去做，只是青年人在这两方面的潜力比我们大得多，当更加珍惜它们，运用它们，锻炼它们。

我们这套小丛书就是想在这两个方面给青年同志以一些帮助：提供一些经过我们作者思考过的知识材料，也提出一些有根有据、值得进一步思考的问题。

我觉得，努力去做“知识性”与“思想性”相结合的工作，本身自然就会有一定的“趣味性”。“趣味性”不是在科学性、学术性之外的“噱头”。“死记硬背”当然是很苦的事，记住的事不一定就理解了，但理解了的事往往容易记住。理解了的记忆往往就成为历史、文学，成为有趣的事。大家都能体会

到一种理解的趣味，它不是“闲情逸致”，而同样是一种严肃的、理智的劳动。“艺术”是离不开“趣味”的，而把它作为“对象”来思考，来理解，同样也是很有趣味的事。只要不把自己的“工作”当作达到某种“目的”的“敲门砖”，我相信，任何“工作”都是有趣味的。当然，为了提高本丛书的趣味性，在行文、表达方面，也还要下一些工夫，这也是我们想尽量做到的。

据这些想法，我们尽可能约请有关方面的专家来写他们很熟悉、很有研究的题目。本丛书的作者，不但对美学理论都有相当的学养，而且是各自领域里的行家，对自己的专门领域，都有相当的发言权，我可以说，他们都是“身有一技之长”而又有很好的理论训练的专家学者，他们的作品，使我这个“第一个读者”深深感到理论联系实际的巨大威力。这样，我很高兴地看到，这里我们向青年朋友奉献的不仅是一般的通俗读物，而且还是我们这些作者长期学术工作的一次阶段性总结，是各位作者研究成果的菁华部分。

现在，这套小丛书要付印了，有些具体的事要说明一下：

1. 美学问题，国内外争论很多，本丛书本着“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精神，在学术问题上，以及在写作风格上，并不强求全套书的统一。

2. 美学可从哲学、心理学、社会学等方面来研究,是近代以来早已逐渐形成而为多数学者采用的办法; 艺术分类也并无一定严格标准,收哪部门,未收哪些部门,多从实际情况来考虑,有些部门一时难找作者,只得暂缺,并无“算不算艺术”的考虑在内。

3. 感谢本丛书的各位作者,因为他们在各自的岗位上都有很繁忙的工作,能挤时间为这套丛书写作,是很辛苦的。

4. 我只是本丛书作者之一,组稿和大量的编辑工作都是出版社同志们做的,不用说,没有这些同志的热情支持,这套书是不可能出版的。

总之,我想,这套小丛书可以称得上青年读者在美学上的“益友良师”。我们的作者们比青年读者来说总是痴长了几岁,并非好为人师,实是不敢推卸责任,好在“师”也是“友”,“友”是平等,“师”“生”也是平等的,在学术上更是讨论、对话、交谈的关系。孔夫子把“学而时习”与“有朋远来”相提并论,学习如交友,读书也如交友。与朋友通过“书”交谈,是增进知识、友谊和使身心愉快、健康的一个途径。

青年朋友们,愿意读我们的书,和我交朋友,把你们读后想说的话告诉我们,和我们交谈吗?

1990年2月24日写于中国
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

目 录

第一部分	引言——美学与哲学	1
一	美学是一门什么样的科学	1
二	美学在西方的历史发展	12
三	中国传统审美观念的一些特点	24
第二部分	人及其世界——“人诗意地存在着”	37
一	如何理解我们生活的世界	39
二	“人”如何理解“自己”	51
三	艺术的世界与现实的世界	61
第三部分	艺术作为一种基本文化形式	71
一	基本生活经验与基本文化形式	71
二	艺术与科学	84
三	艺术与宗教	106
四	艺术天才	126
第四部分	艺术作为历史的“见证”	143
一	历史·科学·艺术	143
二	作者·作品·读者	163
三	艺术作为“活的”历史的存留	181
	简短的结束语——让生活充满美和诗意	201
	主要参考书目	207
	作者附言	209

第一部分

引言——美学与哲学

一 美学是一门什么样的学科

“美学”作为一门特殊的学科，不是中国传统的学问，是从西方引进来的。按照西方的传统，凡一门学问，都有自己的独特的对象和研究这些对象的一套方法，于是在西方，所谓“学问”就是“科学”。有实践的科学和理论的科学。学了实践的科学，就可以制作出自己需要的东西来，而学了理论的科学，就能够把握所研究对象的内部结构和外部的关系，最终还是有利于制作出自己需要的东西来。拿这个一般观念来套“美学”，则会产生不少困难。首先，“美学”的“对象”本身就是一些不好解决的“问题”，不像“物理学”的“对象”那样“确定”，因而也就很难为这些“对象”来设定一套可靠的、似乎一劳永逸的“方法”。不错，西方的美学经过多年的发展，积累了不少材料，甚至有过不少“体系”，像康德、黑格尔、克罗齐以及贝尔、兰格……这些都是中国读者所比较熟悉的，但这些大家们所写出的书、所提的

“体系”，仔细想起来，都会发现许许多多的“问题”，或者说，他们的“体系”，似乎本身就是一个或一些“问题”。

我们这样说，并不意味着别的学问、别的学科都是天衣无缝、不出问题的，任何学科都有自身的问题，科学家就是为解决、解答这些问题而工作的；但我们也不能不看到，美学里的问题似乎和其他有些学科不同，就是说，这些问题就其本质言，似乎是永远开放的，是要永远讨论下去的。人们在这里，似乎真的遇到了苏格拉底的“诘难”，永远提问题，而不给答案。

在这一点上，“美学”作为一门学科是和“哲学”一样的。

“哲学”作为一门学科来说，也不是中国传统固有的学问，而是在西方自古代希腊以来发展得很成熟、甚至被认为是过于成熟了的一门学问。古代希腊人从原始神话式思想方式摆脱出来，产生了科学式的思想方式，这种思想方式以主体和客体的分立为特征，把人生活的世界（包括自然界）作为观察、研究的“对象”，以概念、判断、推理的方式来把握世界的“本质”，并以此为工具来改进自己的生活、谋求自身的福利。

在希腊，“哲学”来源于“爱智”，或“爱智者”，“爱”“提问题”，“爱”“刨根问底”、“追根寻

源”，“爱智”即“爱思”，“爱想”。然而，希腊的科学式思想方式，把这种态度、精神本身也变成了一门学问，“爱智”成了一门“科学”——“哲学”。

“爱智”既成了一门学问，一门科学，那末这门学问、科学的“对象”何在？又用什么样的“方法”来“研究”这些“对象”？西方哲学告诉我们，那个“对象”就是那个“根”和“底”，而那个“方法”仍然是“概念”、“判断”、“推理”。用思想的、逻辑的概念、判断、推理来把握那个（或那些）“根”和“底”，于是我们就有了许多的“哲学体系”：始基论、原子论、理念论、存在论、感觉论、经验论、唯物论、唯心论……，但讨论来讨论去，仍在讨论那个（些）“根”和“底”，因为“根”和“底”不能像“日”、“月”、“山”、“川”那样从自然或社会中指证得出来，因而这个（些）“对象”本身始终是“问题”。西方哲学，从近代以来，就明确了一点：“哲学”不是要研究那个（些）“根”和“底”吗？实际上，“根”和“底”是种“问题性”概念，用这些“概念”建构起来的学科，和其它的学科是很不同的，如果和其它学科一样对待，就是“形而上学”，而不是真“科学”——有“科学”之“名”，无“科学”之“实”。

我们要说，“美学”的“对象”，同样是在那个（些）“根”、“底”里的，在这个意义上，我们说“美

学”是“哲学”的一个方面,或一个分枝,甚至是一个部分。

当然,“美学”这个概念比起“哲学”来,似乎还要含混。“哲学”与“科学”相对应,在西方从古代希腊以来,被理解为“原(元)物理学”——“形而上学”,即它是研究广义的物理学(即自然科学)的“根”和“底”;对应地,“美学”也可以理解成研究“艺术”和“审美”现象的“根”和“底”,称作“原(元)艺术学”或“原(元)审美学”。在这之后,“美学”也可以理解为一门真正的“自然”和“社会”“科学”,所以,我们可以正当地说“审美(艺术)心理学”和“审美(艺术)社会学”。

正因为如此,在这套美学袖珍丛书中,我们对“美学”这个概念,要作一个表面看来是人为的限定。既然我们已把“审美(艺术)心理学”和“审美(艺术)社会学”分出去作为专书来写,那末这里所谓的“美学”,则基本上可以作“美的哲学”(关于美的哲学)或“艺术哲学”观。

这个学科上的划分,会出现一个不可回避而又很有趣的问题:把“审美心理学”、“审美社会学”等分出去以后,“审美的、美的(艺术的)哲学”还有什么“事”可做?还有什么“问题”可想的?换句话说,“审美心理学”、“审美社会学”等为“审美(艺术)哲学”“留下”了什么余地?这个问题,

也正是当代现象学所谓的“现象学”的“剩余者”的问题。这个学派的创始人胡塞尔问：既然人们把一切经验、自然科学都“括了起来”，那末还有没有留下什么“事”当让现象学来做的？回答在胡塞尔那里是肯定的：现象学就是要做那一切经验的自然科学所做不了的“事”。自然科学，不论在多么广泛的意义上，并不可能把世上的“事”都瓜分完了，那个“根”和“底”始终仍是问题，迫使人继续思考下去。“哲学”不会无“事”可做。

“根”和“底”正是所谓“现象学的剩余者”，但却又不是一个抽象的概念，不是“想象”出来的“无限”、“绝对”、“大全”……。相反的，用概念建构起来的“科学世界”是抽象的，而把这个抽象的世界“括起来”以后，剩下的才是最真实的世界，才是这些抽象世界得以“生长”的“根”和“底”，因此，把“抽象的概念世界”“括起来”，也就是现象学的“还原”，即回到了“根”与“底”。

在这个问题上，胡塞尔的学生海德格尔有一个很好的发挥，他说，当今世界科学、技术的大发展，固然窒息了人的真正的“思想”，但却不可能取消“思想”；恰恰相反，科技越发展，似乎问题越多，越令人“不安”，越令人“思想”。

同样，美学的理论越精致，艺术的技巧越发展，审美的经验越积累，不但没有取消“美的、审美的、

艺术的哲学”的地盘，相反，向它提的“问题”则越多样，越尖锐，因而，做这门学问，“想”那些“问题”的人所要付出的劳动则越大，因而工作也就越有兴趣。“经验”的积累不能“平息”“提问”，而只能“加重”“提问”。

这样看来，我们现在所要研究的“美学”——即“美的、审美的，或艺术的哲学”是和物理、生物、化学甚至心理、社会这些学科很不相同的，这种不同，是带有根本性的，即不是小的方面——如物理和化学的具体对象和方法有所不同，而是大的方面的不同。这种不同，我们也许可以概括地说，即在于：物理、化学、生物……学科，都以主客体的分立为特点，将自己研究的“对象”作为一个“客体”，或观察，或实验，以概念体系去把握其特征、规律，但“美学”和“哲学”则把自己的“对象”作为一个“活的世界”，即“主体”是在“客体”之中，而不是分立于客体之外来把握的。这在西方哲学的历史发展上，叫“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即“主体与客体的同一性”，这种思想方式，有些人叫做“非对象性思想方式”或“综合性思想方式”。

这种思想方式，就西方哲学的历史发展而言，当然是有渊源、有来历的，它一直可以追溯到古代希腊早期的巴门尼德，但“同一性”思想方式在现代重新被重视，对西方人的思想方式来说，又不能不说有

一种突破传统的意义。因为西方哲学，自亚里士多德以来，把“诸存在的存在”——即那个“根”和“底”当成了一个客观的“对象”，“思考”、“研究”了两千多年，如今要使这种抽象概念式的“思考”“活”起来，自然要一番破旧立新的工作，这个工作从黑格尔算起，也有一个多世纪了，而按照胡塞尔的意思，这种不同于一般经验科学的思想方式，为“人文科学”所使用。

在这个意义上，“美学”属于“人文科学”。

“人文科学”以“人”的“生活的世界”为研究、思考的“对象”。在这门学问中，“人”不是“纯粹的”、“思想的”“主体”，不是西方传统哲学中的那个“我思”的“我”，而是活生生的“人”——胡塞尔的“先验的”或“超越的”“自我”，而不是笛卡尔、康德的逻辑的、纯思的“自我”；“世界”也不是与“自我”相对的纯“物质的”“自然”，而是“(人)生活的世界”。“我”是“在世界中”来研究、思考、理解“世界”，而不是“在世界之外”、“与世界相对”来将“世界”作为“对象”使之概念体系化。“我”“生活”在“世界”中，当然有种种“体验”和“经验”，“我”是有“知”的，不是无“知”的；这种“体验”或“经验”却不同于诸经验科学（如物理、化学、生物……）的“经验”，这一点从上面的论述来说，是比较清楚的，因为只要指出它不是单

纯的概念体系就明白了；这里需要着重指出的一点是：“人文科学”所要研究、思考的“经验”、“体验”，比起其它科学所谓“经验”来，是更为基本的，即“人文”的“经验”是早于“科学”的“经验”的。

从根本上来说，“人”与“世界”的关系一方面并不是“纯物质”的，因为“人”不是“动物”；另一方面，也不是“纯精神”的，因为“人”不是“精灵”、“神仙”。这样，“人”在能区分纯物质的实质关系和纯概念的精神关系之前，有一种更为基本的关系，而各种实质性（实证性）科学（物理、化学、生物……）和形式性科学（数学、逻辑……）正是在这个基本的经验上生长起来的。对这个基本的经验的研究和思考，就是胡塞尔说的“最纯净”而不杂后来抽象概念科学的“严格的科学”，即“人文科学”；对这种基本的关系，或这种基本的存在方式的研究和思考，也就是海德格尔在《存在与时间》里所谓的“基本本体（存在）论”。

“哲学”不是要“寻根究源”吗？这个“基本的世界”就是“根”，就是“源”。这个“根”，这个“源”，这个“基本的世界”，不在“天上”，而就在“人间”；不是真正的“超越的”，而正是“经验的”，是我们“生活的世界”。

“基本的世界”我们不妨叫它为“本源的世